



买鞭炮 放鞭炮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香港亚视报道了前中共头目江泽民死亡的消息，不论江××是否已经死亡，还是尚在苟延残喘，举国欢庆的时刻已经为期不远，倡议全国民众都买鞭炮、放鞭炮，庆祝这个恶贯满盈的政治流氓的灭亡。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在嫉妒和权欲的驱使下，江××和中共邪党悍然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利用电视、报纸、电台等媒体，疯狂地污蔑教人向善的法轮功，并且下达邪恶指令，对坚持信仰的法轮功学员实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打死白打、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的灭绝政策。这场极其凶残的迫害一直延续到今天，造成至少3425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而这仅仅是突破中共层层封锁传出来的案例。众多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劳教、判刑，被打死打伤、妻离子散、居无定所，亿万法轮功学员的家属、亲友和同事受到株连迫害。

在过去十二年的时间里，即使遭受残酷的迫害，广大法轮功学员仍然坚持对“真、善、忍”的信仰，向民众讲



西班牙法庭以群体灭绝罪起诉 江泽民

清法轮功的真相，法轮功已传播到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受到各界的褒奖和赞誉。而江××及其同伙则被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酷刑罪”等罪名在多个国家起诉。

江××这个政治流氓已经恶贯满盈，任何一个生命造下的罪孽，都不会一死了之。江死后，除了在人间永远受到民众的唾骂，在地狱也将永远地痛苦偿还其滔天的罪恶。所有有正义感的人们都应该欢庆这个凶残无耻的邪恶之徒的灭亡。（文／飞鸣）

人权律师：对法轮功的迫害最终将被制止



著名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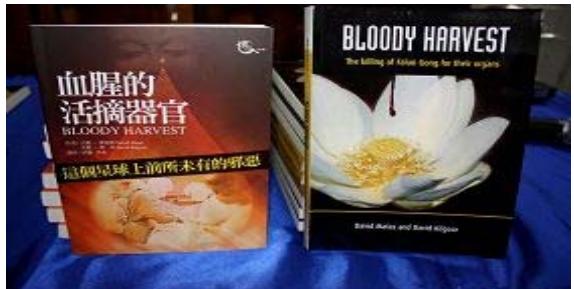
（明慧记者华清悉尼报道）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傍晚，加拿大著名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从加拿大赶至悉尼，与悉尼各界人士一起在天梯书店为他与大卫·乔高合著的《血腥的活摘器官》中文版举行首发仪式。

从一九九九年七二零法轮功被中共非法迫害至今，在中国的很多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抓捕后，要么被强行送往洗脑班或精神病院，要么被判刑或劳教，遭受着各种非人的酷刑和精神折磨。更有甚者，中共竟然非法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高价售牟利。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和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在经过多方调查取证后，证实了中共的这一血腥罪行。二零零六年七月，麦塔斯和乔高发布了他们的独立调查报告，披露中国法轮功学员在中国大陆被活体摘取器官的事实。随后的几年，他们搜集到了更多的证据，更新和充实了调查报告《血

腥的活摘器官》，并正式出版发行。

麦塔斯先生告诉与会者，“争取人权最终会成功的。我曾经致力于反种族隔离运动，现在种族隔离已经不存在了；我曾经参与欧洲的反苏联共产主义运动，现在所有这些共产体制在欧洲都消失了；我曾经积极参加反对拉美国家的独裁统治，现在那里的独裁统治都没有了。”

他说：“独裁政权其实是非常脆弱的，只要你坚持努力，它最后就会分裂和瓦解。它的消失往往是突然的和不可预测的。这样的结果会在中国发生，对法轮功的迫害最终将被制止。” ◇



《血腥的活摘器官》中文版和英文版

十二年苦难 彭燕至今仍被劫持在洗脑班

(明慧

网通讯员湖
北报道)一个纯真善良的女子,在持续十二年的迫害中,遭三年非人折磨,至亲的母亲、小哥遇害,父



彭燕

亲几度遭劫持被逼疯,大哥多次身陷牢笼;一个弱女子,多年颠簸于新疆——武汉数千里路途间,不是为挣钱养家,就是为营救父亲及大哥(父兄经济还无来源);现在,大哥无辜被诬判三年,准备出庭辩护的她却在大哥被非法开庭前四天遭绑架至今。

这个被劫持在武汉市武昌区杨园洗脑班已一个多月,承受着一般人想象不到的苦难的坚韧女子,名叫彭燕。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大哥彭亮又遭绑架,彭燕千里迢迢赶回武汉进行营救,向有关部门反映她家的情况,向有关责任人要求无条件释放她的大哥彭亮。从过年前开始,每天都有人来她家假借关心之名骚扰她,有时甚至一天来好几趟,还安排人在她家外监视,严重的干扰了她家的正常生活。武昌区粮道街办事处的吴主任和居委会的人以帮助解决困难为名还要求彭燕将家里的房子租给他们,在遭到拒绝后,他们

在门外对着彭家装了摄像头,甚至彭燕外出还有人跟踪。

二零一一年初,彭燕在营救大哥过程中,发现很多部门都不予以接见,根本不听她反映情况,于是彭燕就写了《无条件释放我哥哥彭亮》的公开信递给有关部门。武汉市武昌区“六一零办公室”的陈传全和他的一个手下曾去彭家,威胁彭燕说:“别为了这事(营救彭亮)再把自己也搭进去”。彭燕说:“我要请律师打官司”。陈说:“你不知道对法轮功是不是正常的吗?!”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彭燕已经为彭亮请了律师出庭辩护,同时也拿到了彭亮委托彭燕出庭辩护的委托书,却遭到了武昌区粮道街派出所的绑架,说是怕她生事,关几天就放回家。但彭燕一直被劫持至今,她在杨园洗脑班高喊“法轮大法好”、“放我出去”!

这是彭燕第三次遭劫持迫害。彭燕二零零零年曾被非法判刑三年,历经酷刑折磨。在武汉市第一看守所关押期间,恶警两次强迫她睡“死人床”共长达三十九天。有一次睡“死人床”,朱梅玲、海涛(男)等三个所长巡监到她们监号,逼彭燕写“保证”便可下镣,但彭燕态度很坚决,朱梅玲便令她们监号一个刑事犯用拖鞋底抽打彭燕的脸,那个刑事犯不愿意,朱梅玲就威胁:“你不打她,我

就要‘外劳’打你。”那个刑事犯被逼哭了,彭燕看不过,就对她说:“你打吧,我不怪你。”那个刑事犯边哭边打彭燕的脸,所长还在旁边不断地吼叫,直到抽打了几十下,恶警所长才罢休。

之后,彭燕在武汉女子监



酷刑演示: 死人床

狱遭受了更加惨烈的折磨。

彭燕曾在《无条件释放我哥哥彭亮》的公开信中写道:“一个正常的政府,要抓,就应该把那些贪污腐败、杀人、放火、盗窃、抢劫、坑蒙拐骗的坏人抓起来。却为什么要把我们这些信仰‘真、善、忍’的好人抓起来? !这样惨无人道的迫害我们,难道不怕天惩吗? !”

追随中共迫害信仰“真、善、忍”好人的人员,确须扪心自问:真的“不怕天惩吗? !”

关于彭燕及其家人遭遇的部份报道:

明慧网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

《武汉大法弟子彭燕的故事》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无条件释放我哥哥彭亮》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六日《回忆我的母亲和小哥》



法轮功学员按照“真、善、忍”作为准则,不断修心向善,做好人,给中国社会带来了稳定和昌盛的因素。可中共邪党一意孤行迫害法轮功,一些警察不顾良知,跟随中共直接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十几年来,针对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和单位的恶报一直发生着。

《易经》曰:“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一人作恶,殃及家人及个人的事例比比皆是,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有的是本人遭恶报,有的是祸及家人,成为中共谎言的牺牲品。以下仅举一例:

**湖北省武穴市公安局国保大队
甘剑和,何太国,程鹏三人车祸丧生**

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武穴一法轮功学员再次被抓。国保大队大队长甘剑和,副教导员何太国(迫害法轮功被荣记三等功)和司机程鹏三人前往湖南株洲,长沙,岳阳等地调取有关案件的所谓证据资料,八月六日凌晨二时三十分,他们在返回武穴途中,在黄石长江大桥与一急速行驶的小货车迎面相撞,小货车司机安然无恙,三个国保恶警却当场死亡,而且被撞的面目全非。

据悉,八月五日晚上,甘剑和在武汉的一名同学已经跟他们在宾馆开好了房间,要留他们住一晚上第二天再走。因第二天要宣布提拔甘剑和为副局级干部,结果为了名利地位白白枉送了性命,最终成了中共邪党的殉葬品。三名国保恶警遭报死亡后,对邪恶震慑极大。

另外,甘剑和为其家里独儿子,其独生儿子也与此前在河里游泳时被淹死。甘剑和遭恶报死后,其妻子也已改嫁。